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 824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貳、地點：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50 號 8 樓 805 會議室

參、主席：詹主任委員婷怡

記錄：吳毓參

肆、出席委員：翁副主任委員柏宗、陳委員耀祥、洪委員貞玲、郭委員文忠、
鄧委員惟中、孫委員雅麗(公假)

列席人員：蕭主任秘書祈宏、鄭技監泉坪、陳技監子聖、蔡技監炳煌、
王處長德威、羅處長金賢、陳處長國龍、陳處長崇樹、
黃處長金益(吳副處長娟代)、謝處長煥乾、溫處長俊瑜、
黃處長琮祺、劉處長豐章、石主任博仁

伍、確認第 823 次委員會議紀錄。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會公告案許可案處分案須提委員會議確認及其經分組委員會議決議案件討論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依據本會委員會議審議事項及授權內部單位辦理事項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 二、秘書室彙整相關處依前揭要點第 5 點、第 7 點所提案件，擬具處理結果之案件清單計 253 件，及依前揭要點第 4 點、第 6 點所列業經本會第 661 次分組委員會議決議案件計 28 件，提報委員會議審議並確認。

決議：本次所提公告案許可案處分案，照案通過（如附件）。

第二案：縱橫製作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天天購物台」他類頻道節目供應事業執照續行討論案。

提案單位：電臺與內容事務處

說明：

- 一、依據衛星廣播電視法、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申設審查辦法等規定辦理。
- 二、縱橫製作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2 日申請經營「天天購物台」，該頻道屬性為購物頻道。電臺與內容事務處於形式審查

及要求該公司補正完竣，依規定提報至由專家學者、公民團體代表組成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他類頻道節目供應事業申設換照諮詢會議」閱卷及審查，並要求申請者補正資料後，提出初審建議。

三、案經本會第 822 次委員會議決議續行審議，該處釐清相關事項後，提出研析意見及擬處建議。

決議：請依委員會議意見辦理後，續行審議。

第三案：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核發行動寬頻業務 2100MHz 頻段特許執照討論案。

提案單位：平臺事業管理處

說明：

- 一、依據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第 49 條、第 51 條第 1 項第 3 款及第 52 條第 1 項等規定辦理。
- 二、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 106 年行動寬頻業務 2100MHz 頻段競價得標者之一，其標得頻段 E1~E3 經指配頻率為上行 1920MHz~1935MHz；下行 2110MHz~2125 MHz。
- 三、該公司於完成事業計畫書及系統建設計畫書變更，相關系統建置經本會審驗合格，並依通訊保障及監察法相關規定事項辦理完竣後，依前揭規定於 107 年 9 月 10 日檢附相關文件向本會申請核發特許執照。平臺事業管理處爰就相關文件初步審查後提出擬處建議。

決議：核發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寬頻業務 E1、E2 及 E3 頻段之特許執照。

第四案：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屆期後電信號碼處理討論案。

提案單位：射頻與資源管理處

說明：

- 一、依據電信法第 20 條之 1 第 3 項規定辦理。
- 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以下簡稱 3G）經營者之特許執照將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屆期。
- 三、射頻與資源管理處依據前揭法規，針對號碼區塊化管理及保障使用者權益等面向研議後，提出 3G 執照屆期後電信號碼處理

方案。

決議：同意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執照屆期後電信號碼處理方案，將目前已核配予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經營者之電信號碼調整供其行動寬頻業務使用。

第五案：馬來西亞商 EVERGREEN JADE SDN. BHD.及馬來西亞商 GOODWILL TOWER SDN. BHD.申請轉讓安順、博康股權與吉隆等 11 家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投資雙子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續行討論案。

提案單位：平臺事業管理處

說明：

- 一、依據電信法、有線廣播電視法、外國人投資條例及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營業讓與合併及投資案件准駁標準等規定辦理。
- 二、馬來西亞商 EVERGREEN JADE SDN. BHD.及 GOODWILL TOWER SDN. BHD 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轉讓國內投資事業安順開發及博康開發等 2 家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權，該會爰於本（107）年 5 月 29 日函詢本會審查意見。吉隆等 11 家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於本年 5 月 31 日向本會申請擬投資雙子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另公平交易委員會於本年 6 月 11 日函詢本會對該等事業結合案之意見。
- 三、案經第 810 次及第 819 次委員會議決議辦理相關程序，平臺事業管理處爰舉行學者專家諮詢會議、公聽會及聽證會完竣後，彙整研析各方意見並提出後續相關建議。

決議：請依委員會議意見辦理後，續行審議。

柒、散會：上午 11 時 44 分。